

河西学院电子邮箱开通申请表（教工）

申请人信息	姓名		工号	
	单位		联系电话	
(业务办理详细信息)				
邮箱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个人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部门	
用户名	默认用户名为工号 可自助设置邮箱名		@hxu.edu.cn	
邮箱名称	默认名称为申请人姓名			
申请用途				
有效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与合同期限一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			

河西学院电子邮箱管理办法

- 教师邮件系统仅限教工本人或本单位申请使用，禁止将学校电子邮箱以任何形式转让给他人或其他单位使用，遵循一人一邮箱原则。对于违反有关规定的用户，信息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有权随时中断或终止该用户的邮箱使用权。
- 学校保护用户的个人信息和电子邮件内容的隐私，保障数据的安全性。
- 用户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相关管理规定，所传送的信息不得损害国家、学校和他人的利益，不得通过学校电子邮箱从事违法活动或传播不良信息。否则学校将采取相关措施，直至关闭邮箱，终止其使用资格。
- 用户自行承担由自身行为导致的一切后果及损失。如：通过电子邮件购买商品、服务、进行网络交易等造成的损失等。
- 教职工离职时需办理电子邮箱注销手续，离职1个月后停用账号，离职6个月后注销账号。

申请人确认签字:

(签字盖章部分)

申请人签字:	申请单位意见: 主管领导签字: (行政公章) (申请部门邮箱需填写)	信息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意见: (签字)
办理情况	(由信息化管理服务中心填写)	
备注		

填表说明

- 电子邮箱账号命名方式：小写字母、数字。[例如 abc123@hxu.edu.cn](mailto:abc123@hxu.edu.cn)